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5.50元/股；并于2018年7月13日、7月18日分别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上述事项相关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7月31日，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599,738股，占公司总股本0.30%，最高成交价为4.3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0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791,713.32元（不含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813 证券简称:路畅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6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2813）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徐静宜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静宜女士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徐静宜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将按公司规定办理离职手续。徐静宜女士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徐静宜女士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在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由公司副经理/董秘秘书蒋福生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徐静宜女士自入职公司以来长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徐静宜女士担任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